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及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性质、职责等情况

1. 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
2. 执行本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
3. 制定全镇经济社会发展中、长远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4. 负责本镇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体育、卫生、计划生育、财政、民政、优抚、残疾人工作及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
5. 负责公安、司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以及环保、环卫、交通、安全、能源、防汛等工作。
6. 保护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制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7. 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8. 完成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为行政机关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8 个办公室，分别是：党群工作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城乡建设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区建设办公室、民生保障办公室及综合保障办公室； 5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市民活动中心、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市民诉求处置中心、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便民服务中心、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城镇建设服务中心、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镇纪检监察机构按有关规定设置，不占机构数。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41006.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80.3 万元，增长 8.98%。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1006.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80.3 万元，增长 8.98%。

1. 财政拨款收入 41006.9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725.0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72.4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81.84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27.5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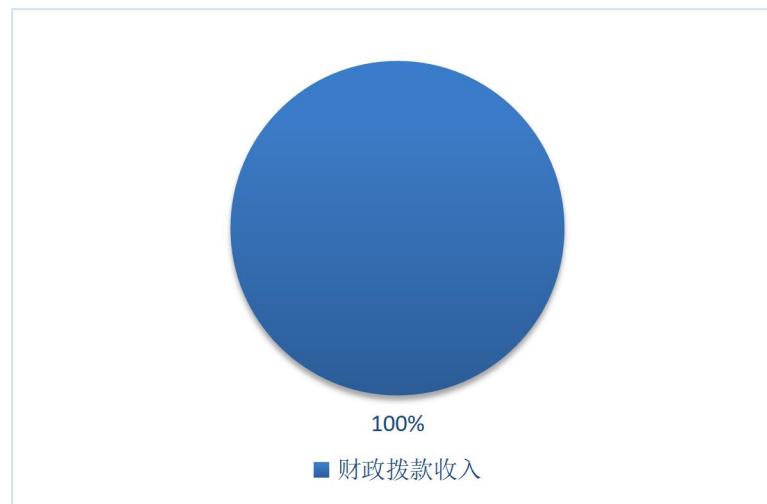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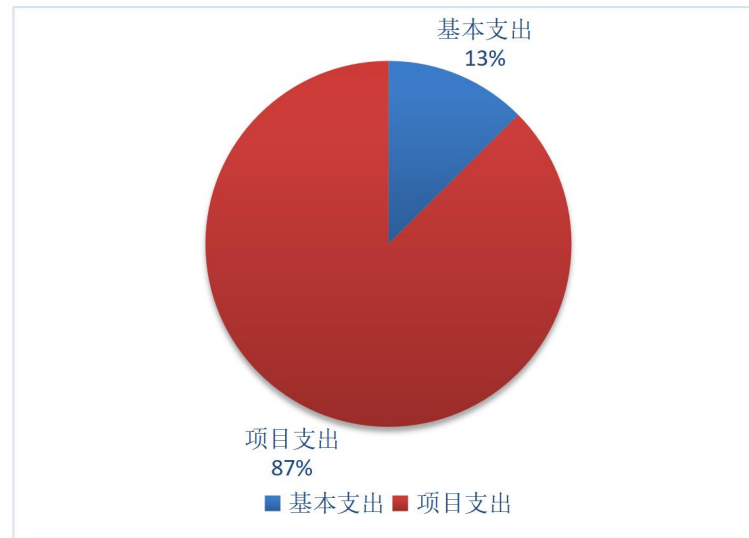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1006.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80.3 万元，增长 8.98%，其中：基本支出 5140.3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2.54%；项目支出 35866.5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7.4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1006.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80.3 万元，增长 8.98%。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725.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51.5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0.21%；公共安全支出 217.8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73%；教育支出 503.66 万元，占本年财政

拨款支出 1.6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6.7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3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25%；卫生健康支出 986.2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32%；节能环保支出 2074.4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6.98%；城乡社区支出 8565.9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8.82%；农林水支出 3093.4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4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2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2%；住房保障支出 694.4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3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6.4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1%；其他支出 23.7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897.6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95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75%。其中：

“人大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21.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9.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29%。主要原因：人大事务支出有所减少。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134.0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318.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5%。主要原因：行政运行、事业运行支出增加。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5.50 万元。主要原因：经济发展相关支出增加。

“统计信息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5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9.47%。主要

原因：社区统计工作支出增加。

“组织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75.6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39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25%。主要原因：党群、党建等经费支出增加。

“社会工作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633.6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87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6%。主要原因：社区管理相关资金增加。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828.7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29.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4.92%。主要原因：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7.83 万元。其中：

“司法”（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7.83 万元。主要原因：司法有关支出增加。

3、“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44.4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03.66 万元。其中：

“教育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6.63 万元。主要原因：学校有关支出增加。

“普通教育”（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44.4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87.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38%。主要原因：学校有关支出增加。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44.6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16.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1%。其中：

“文化和旅游”（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89.6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98.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21%。主

要原因：文体经费支出增加。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7.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36%。主要原因：文化活动、其他文化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462.97万元，2025年度决算96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99%。其中：

“民政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3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79%。主要原因：社区及民政相关支出减少。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20.4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30.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7%。主要原因：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减少。

“就业补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52.1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11%。主要原因：就业补助支出减少。

“抚恤”（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28.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24%。主要原因：优抚相关支出减少。

“社会福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9.4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9.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5%。主要原因：专项资金基本持平。

“残疾人事业”（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70.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3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29%。主要原因：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减少。

“最低生活保障”（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40%。主要原因：社救对象补助支出减少。

“临时救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5%。主要原因：临时救助相关支出减少。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2.2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94%。主要原因：社保相关支出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89.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8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6%。其中：

“公共卫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18.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8%。主要原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增加。

“计划生育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7.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99%。主要原因：其他计划生育项目支出增加。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2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46.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09%。主要原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支出减少。

“优抚对象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7、“节能环保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022.6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74.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6%。其中：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44.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03%。
主要原因：绿化提升项目支出增加。

“污染防治”（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622.6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3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1%。主要原因：污染防治项目支出减少。

8、“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228.0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56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54%。
其中：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8.3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51%。
主要原因：城乡环境卫生支出增加。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149.7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43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23%。
主要原因：绿化提升改造等项目支出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224.9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093.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03%。
其中：

“农业农村”（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71.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66.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1%。主要原因：专项支出增加。

“林业和草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530.5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719.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4%。
主要原因：专项支出增加。

“水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23.2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0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1.71%。主要原因：

其他水利支出资金增加。

1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25 万元。其中：

“制造业”（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25 万元。主要原因：党政机关信息化能力提升项目资金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94.41 万元。其中：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6.12 万元。主要原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增加。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88.29 万元。主要原因：住房补贴资金增加

1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2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26.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1%。其中：

“应急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2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26.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1%。主要原因：安全员经费支出基本持平。

13、“其他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3.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04%。其中：

“其他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3.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04%。主要原因：其他支出减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81.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 11281.8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0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28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4.94%。
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0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28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4.94%。主要原因：政府性基金专项支出增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5140.34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

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1.61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0.36 万元减少 8.75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5.25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5.25 万元。主要原因：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张凤河同志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20 日赴法国巴黎、里昂参加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举办的双智城市建设专题培训班，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1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本部门 2025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6.37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20.36 万元减少 13.9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6.37 万元，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20.36 万元，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7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371.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1 万元，增加原因：公用经费有所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451.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18.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1.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791.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631.6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9.0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07.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1.3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7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日常经济运行调节（项）：反映日常经济运行调节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反映统计抽样调查队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

事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反映社会工作部门开展专项业务活动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

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高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服务项目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支出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计划生育

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盐碱地综合利用、黑土地保护、耕地轮作休耕、耕地质量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格式详见附件）